

○軍司令部列管○○縣「○○○新村」
眷改條例第二十二條之一不同意改
建戶補償款領款清冊

印信

○軍司令部列管○○縣「○○新村」眷改條例第二十二條之一
不同意改建戶補償款領款清冊（乙式四份）

編 號		1	2	3	合計
眷 村 名 稱		陸光一村			○○戶
級 職		少校			
姓 名		彭德勝	○○○	○○○	
身 分 證 字 號		H1000000001			
眷舍門號		○區○○路○○巷○號			
應扣不當得利金額 A		○○			
應 撥 款 額 B	補 償 款	○○			○○
	人口搬遷補助費	○○			○○
	自動搬遷獎勵金	○○			○○
	小計	○○			
實際撥款總計 C=B-A		○○			○○
簽 章		彭德勝 印			
聯 絡 電 話		02-12345678			
金 融 機 構 帳 號		○○○○○○○			
備 考		(註記合作金庫銀行 或其他金融機構)			

合 計 ： 新 臺 幣 ○ ○ 萬 ○ ○ 仟 ○ ○ 元 整

承 辦 人：

○校參謀
○○○

印

業 務 主 管：

○校主管
○○○

印

政 戰 主 任：

○將主任
○○○

印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